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试用教材

农 业 区 划

《农业区划》教材编写组

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用

农 业 出 版 社

主 编	刘书楷	南京农学院
副 主 编	王锡桐	西南农学院
	肖俊城	华南农学院
编写人员	郭象贤	北京农业大学
	蔡文远	
	朱玉英	沈阳农学院
	麻高云	西北农学院
	张先佑	西南农学院
	熊世高	新疆八一农学院
	张琰璿	湖北财经学院
	徐克华	南京农学院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试用教材

农 业 区 划

《农业区划》教材编写组

农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张掖地区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16开本 11印张 269千字
1982年5月第1版 1983年5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 6,001—18,000册
统一书号 4144·456 定价 1.18 元

目 录

绪论	(1)
一、农业区划的基本概念	(1)
二、农业区的形成、演变和农业区划	(2)
三、《农业区划》课程的对象与任务	(6)
第一章 农业区划的意义和内容	(8)
第一节 农业区划的意义和作用	(8)
第二节 农业区划的内容与分级	(11)
第二章 农业区划工作的组织与方法	(14)
第一节 农业区划工作的组织	(14)
第二节 农业区划工作的指导思想	(15)
第三节 农业区划工作的方法与步骤	(17)
第四节 农业区划地图	(21)
第三章 农业区划工作中农业自然条件的调查与评价	(26)
第一节 农业自然条件调查与评价总述	(26)
第二节 农业气候资源和水资源的调查与评价	(32)
第三节 土地资源的调查与评价	(34)
第四节 生物资源和农村能源的调查与评价	(41)
第五节 农业自然资源的合理利用、保护与管理	(42)
第四章 农业区划工作中社会经济条件的调查与分析	(46)
第一节 农业区划工作中社会经济条件调查研究的意义、任务与方法	(46)
第二节 人口、劳动力资源条件的调查与分析	(51)
第三节 农业技术装备、农业现代化水平的调查与分析	(55)
第四节 工业、城市条件和交通运输条件的调查与分析	(57)
第五节 农业生产原有基础和农业现代化方向的调查与分析	(59)
第五章 农业部门区划	(63)
第一节 种植业区划	(63)
第二节 林业区划	(66)
第三节 畜牧业区划	(71)
第四节 渔业区划	(75)
第六章 农业机械化区划	(78)
第一节 农业机械化区划的意义	(78)
第二节 农业机械化区划的内容与分级	(79)
第三节 农业机械化区划的编制	(80)
第四节 我国农业机械化区划	(85)
第七章 综合农业区划	(93)

第一节	综合农业区划的特点和内容	(93)
第二节	综合农业区划的划分依据和指标	(94)
第三节	农业生产布局现状的评价	(97)
第四节	农业区生产发展方向的确定	(101)
第五节	农业区内各部门发展的规模和结合方式	(104)
第八章	我国的农业区划	(107)
第一节	我国农业自然和经济条件的特点	(107)
第二节	我国农业区的划分	(109)
第九章	我国的农业布局	(134)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农业布局原则	(134)
第二节	建国以来我国农业布局的发展变化概述	(137)
第三节	我国农业布局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实现农业合理布局的途径	(139)
第四节	我国主要商品农产品基地的建立	(146)
第十章	国外农业区划与农业布局简介	(154)
第一节	美国的农业区划与农业布局	(154)
第二节	苏联的农业区划与农业布局	(162)

绪 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业区划作为指导与规划农业生产的基本功，和实现农业现代化的一项基础工作，重新被提到了重要日程，取得了很大进展。特别是近年来，随着我国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业区划工作实践的要求，全国许多高等院校的农业经济管理专业和其他一些专业，相继开设了《农业区划》课程。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农业发展的客观需要。

农业区划在我国和世界上都不是一个新问题，但迄今尚未成为一门成熟的独立学科，因而对其科学对象与学科性质还没有一个公认的定论。本课程的绪论只就农业区划的基本概念、由来，以及为什么开设《农业区划》这门课程，简要地加以理论概括与阐述。

一、农业区划的基本概念

农业区划：英文名Agricultural Regionalization或Agricultural Zoning；在我国通称分区划片。就是弄清农业的地区差异，以便因地制宜发展农业生产。农业生产的地区差别极为明显，不仅在大的地区范围，即使在一个县、一个生产单位，都是客观存在的。所以发展农业生产，必须强调因地制宜。农业区划就是研究因地制宜发展农业生产的一门学问。

农业生产的发展总是在一定地域空间上进行的，农业区划是对农业生产空间分布的一种科学分类方法，也是实现农业合理布局的科学依据。农业生产在空间分布上，表现在各地区之间有差异性，表现在一个地区之内有共同性，把这种农业生产的差异性和共同性认识清楚，理成一个系统，区别差异性，归纳共同性，划出符合客观实际和合乎客观规律的农业区，这就是农业区划。根据我国近年来农业区划工作的实践，农业区划是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工作的总称或简称。农业资源调查包括农业生产的自然条件与农业自然资源、农业生产的社会经济技术条件与经济技术资源的调查评价及其合理利用的研究；农业区划工作包括各种农业区的划分和农业合理布局的研究，广义的农业区划工作甚至也包含农业资源调查。这表明现在农业区划的含义与概念，比过去已有很大的发展。因而，我们认为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周立三同志对农业区划的表述是比较完整的：

“农业区划是从自然、经济、技术角度，研究各种不同类型的地区农业生产条件、生产结构和生产布局，研究它的形成过程及其区域特征(个性)，分析地域分异规律，按区内相似性和区际差异性来分区划片，充分利用各区的自然资源和经济资源，发挥优势，扬长避短，提出生产发展方向及其建设途径。着重按客观实际作出科学论证，为因地制宜规划农业生产提供依据，并使规划的指标和措施落实到不同类型的地区。”

为了进一步理解农业区划的科学概念，有必要对有关农业区划工作的其他几个范畴及其与农业区划的关系一并加以扼要说明。

农业资源调查：是指对农业自然资源条件和农业经济条件的种类、分布、数量和质量的

调查与评价。这是指导农业生产必须因地制宜，要按自然规律、经济规律办事的一项基础工作。因地制宜的“地”，不仅包括自然环境条件，也包括有地域性差异的社会经济条件。农业生产的过程，就是人类利用自然资源和改造自然的过程。为了更好地合理开发利用农业自然资源，挖掘自然资源的生产潜力，必须查明自然资源的状况及其合理利用问题。我国土地辽阔不仅自然环境条件差异很大，农业经济条件、农业生产技术水平、历史发展阶段均有很大差别，诸如人口、劳动力与土地的比例、民族特点、加工条件、运输、农业现代化水平、农业集约化程度和农业经济水平等，均直接影响着农业生产及其技术经济效果，这也是不容忽视的。因而，不查清农业自然经济条件与自然经济资源，就谈不上因地制宜。所以农业区划要建立在农业资源调查的基础上。

农业布局：农业布局又叫农业生产力布局，过去叫农业配置或农业生产力配置。在欧美，通称 Agricultural Distribution 或 Agricultural Allocation；在苏联也叫农业经济的空间分析；在日本又叫农业立地等。农业布局是生产布局的一个重要方面，它研究一个国家的生产在地域上的合理分布问题。实现农业合理布局是农业区划工作的基本目的之一，前者是后者的出发点和归宿。因而，从这个意义上说，农业区划是研究农业合理布局的科学方法。但从广义的农业区划说，农业布局又是农业区划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农业布局研究农业生产的地域分布，它包括农业生产的地域分工和区内农业结构两方面的含义。农业布局的特征主要受客观经济规律和生产布局规律所决定，但又受自然条件和自然规律的影响和制约。农业结构与地区布局，是农业区划研究的核心，它反映着农业区的生产特点和发展方向，又与农业资源条件密切相关。农业结构与地区布局的研究通过明确认识农业区的生产特点和发展方向，从而给农业全面规划提供可靠的依据，使农业规划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

农业规划：农业规划是一种农业计划，它是按照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和各种可能的自然、社会经济、技术条件，拟定出在一定时期内具有较全面的、有科学依据的发展农业的计划设想，规定总的战略目标和具体措施，包括发展指标、进度、比例关系以及人力、物力、资金的投放等，以便组织力量有步骤地实施。农业区划主要是认识农业地区差异的客观规律性，为制订农业规划提供科学依据；农业区划是农业规划的前提，农业规划则是农业区划的实施。农业区划要与农业规划密切配合，才能达到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的目的。如果忽视农业区划工作，仅凭主观愿望来搞农业规划，不仅达不到规划的目的，反而会遭到客观规律的惩罚。这就说明了农业区划工作的必要性。

二、农业区的形成、演变和农业区划

如前所述，农业区划就是在弄清农业的地区差异基础上，对农业区的划分。这表明农业区是农业地区差异的必然产物。农业区是农业生产分布在地域空间上的表现，是农业生产地域分异规律在地域空间的反映。农业生产的原料是自然资源，农业生产生物对象的有机体对自然资源这种原料进行加工制作，而生产出农、林、牧、副、渔业的产品。由于农业自然资源存在着地区差异，农业生物各地也不一样，加之各地人民长期利用不同资源发展农业生产的特点互不相同，因此形成了农业生产的地区分异，从而出现了不同的农业区域。区域是空间在地球上的表现。存在于区域中的物质内容是构成农业区的决定性因素，有什么样的物质内

容,就构成什么样的农业区。例如,以热量、温度为物质内容的区域,就有热带、温带、寒带之分;以多种自然条件与自然资源为物质内容的区域,就分为各种各样的自然区域;同样,各种社会经济现象存在于区域之中,也就构成了各种社会经济区域;由于农业各部门的存在,在地区之间就构成了农业各部门区;以各种因素的综合表现来划区,就有不同的综合农业区域。由于农业生产的地区分异和农业区域都是客观存在的,并有其客观的物质内容和形成基础。所以农业区划对农业区的划分,不是任意地划分,也不是主观的臆测。

农业区划不同于农业区域,它是一种人为的观念性的东西,是客观存在的农业区域实体的反映。农业区划是对农业区的主观认识和划分,它对农业区的形成与发展可以产生反作用。农业区划是否科学,就在于它是否正确地、如实地反映和指导农业区的现状与未来。所以,农业区划必须依据和运用客观经济规律与自然规律,并采用正确的原则与方法,才能做出符合实际的科学的农业区划方案。有了一个科学的农业区划,就能帮助我们正确地指导和规划农业生产,避免盲目性,增强自觉性和主动性,按照客观规律因地制宜地发展农业生产。

农业区域不是固定不变的,它的形成与演变有一个由低到高发展的历史过程。各个历史阶段人们对农业区的认识和划分,也有一个不断提高和完善的发展过程。各个历史阶段人们对农业区的认识和划分有其历史局限性。但是,农业生产地域分异的千差万别,决不是不可知的,也不是杂乱无章的,而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有规可循的。根据生物与外在环境的有机统一的规律,和农业生产是经济再生产过程与自然再生产过程相互交织的特点,在一个国境的国土内,由于自然经济条件和农业生产对象的生物种类不一,农业生产的地域分异总是存在的,因而农业区也就相应存在。由于农业生产在各地区之间各有不同的条件和特点,存在着明显的差异性;而在一个地区内部又有相对的一致性(或类似性、共同性)。这就为按农业地域分异的客观规律,划分各种类型的农业区提供了必要性和可能性。所以,有农业生产就有农业区,也就有了农业区划的客观基础。

即使在古代早期人类社会,农业生产的门类极为简单,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人们控制自然的能力十分薄弱,但农业生产要求一定的生态适宜区域还是存在。由于当时农业生产受自然条件的强烈制约,所以农业区划所要考虑的决定农业地区分异的因素主要是自然条件。例如,我国两千多年前古代名著《禹贡》把全国领土分为九州,按州分别记载了土壤、物候、农产、交通、田赋,这就是当时的农业区划。

西汉封建社会,随着生产的发展,我国农业区域有所演变,但自然经济形态仍然保持着,农业区的性质变化不明显。当时著名学者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以农业自然条件特点为依据,把国土划分为山西、山东、江南和龙门碣石以北等四个区域;继而又细分为十一个小区,并分区记述了自然、社会经济条件、农业生产特点和各区农业资源的利弊及其合理利用对农业生产的影响。这种农业区划按其考虑的因素就比早期的较为复杂些,也更周密。

当封建社会后期,特别是进入资本主义时代,社会生产力发展到较高水平,商品经济取代了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地区间产品的商品交换广泛发展,农业成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和最大的生产部门之一,呈现在人们面前的农业生产地域分异,已并非自然环境条件所决定,而

是在许多情况下,各地的农业生产部门结构和地区布局,以及生产规模与水平等,往往要取决于一定时期的国民经济需要和社会经济技术条件。这就促使了农业区域的质变,开始出现了明显的劳动地域分工和具有不同程度的专业化农业经济区。农业生产的区域化、专业化和社会化也就逐步地形成和发展起来。

列宁曾指出:“技术的进步必然引起生产的各部分的专业化。”^①

所谓农业生产区域化,就是农业生产各个部门在地区上进行集中生产,它实际上是专业化在地区上的反映。所谓农业生产专业化,是指一个地区或生产单位,根据自然条件和社会经济条件的特点,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地发展其最适宜的生产部门,集中地进行某种或某几种农产品的生产。农业生产专业化的进一步发展不仅表现在地区上,而且表现在部门、企业和生产工艺上,它具有多种形式。一种产品生产的专业化,须以另一些产品的专业化生产为前提,一个地区实行产品的集中生产,须以另一些地区实行其他产品的集中生产为前提,这样才能有无相通,形成生产的分工协作体制,形成社会化的生产。所谓生产的社会化,就是社会生产的一体化,它是专业化生产所必需的;专业化生产是社会生产分工的基本标志之一,它使社会分工越分越细,又使分工之间的联系越来越紧,从而形成互相依赖、互为条件的社会生产体系。农业生产的区域化、专业化和社会化,是社会生产力、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客观要求。它完全消除了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闭关自守、自给自足的那种小而全的落后的自然经济的痕迹,这是一个历史的进步。

资本主义现代农业区域的形成,是与农业生产的区域化、专业化相伴而来的。在一定区域内形成某种农业产品的专业生产,这个区域就形成该农产品的集中产区。现代化农业形成的农业区域已不再是主要反映农业自然特点的区域,而是主要反映人们从事农业专业化生产活动的经济区域了。但是,农产品的生产愈来愈集中在自然条件最适宜、经济效果最显著的地区,这种趋向是特别明显的。农业生产按地区实行专业化,通过专业化形成地区集中,这在经济上是合算的,在生产发展上是有利的,它是农业布局合理化的必然趋势。因为,只有实行区域化、专业化生产,才可能全面有效地使用先进的技术装备、合理利用农业资源,并有利于提高生产技能和管理水平,这对于提高劳动效率和经济效益有重大意义。但是,由于受资本主义经济规律的制约,资本主义国家的农业区域化、专业化、社会化及由此而形成的农业布局 and 农业区域,并不是完美合理的。

资本主义农业区域的特征,表现在其形成发展上不仅具有自发性,而且有专业化的片面性,农业地域分工、生产规模 and 专业化程度受市场法则和周期性经济危机等影响,显得很不稳定,区间的发展也很不平衡。资本主义国家农业区域化、专业化和农业区的形成发展,在局部范围内有其合理的因素,它打破了前资本主义社会农业区的自给性、分散性、狭隘性和封闭性,从而促进了资本主义农业的空前发展。但是,资本主义的农业区域化、专业化及农业区的发展,在全局范围内则是不合理的,它加剧了资本主义固有的矛盾,破坏了生产发展所必需的正常条件,特别是造成了农业自然资源的巨大浪费和衰退。

在资本主义性质的农业区域的形成发展过程中,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地理学家、农

^① 《列宁全集》第一卷,第85页。

学家和农业经济学家,从十八世纪末叶以来就先后进行过农业区划的研究,特别是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在德国、美国已有很大进展。当时及后来的研究成果,不仅有农业生产条件评价区划、农业部门区划,也有局部地区或全国的农业区划,甚至还有以全世界为对象的农业区划。在农业区划的理论和方法的研究领域,尤以德国、美国和英国的工作最具有代表性,影响也比较大。例如,早在十九世纪末德国人恩格尔布累许特(H. Engelbrecht)就提出和运用按农作物与畜禽及其他农林牧渔部门在地域内的优势来划分农业区,后来美国的伯克尔(O. E. Baker)大体也采用这一方法。这是资本主义国家出现较早的,也是迄今为止采用较普遍的农业区划。又如,德国人屠能(J. H. Thünen)在其《孤立国》一书中,提出了按照最大利润原则来配置农业的理论,后为艾列波(F. Aereboe)、布林克曼(Th. Brinkmann)、劳尔(E. Laur)所继承,并发展为按照农业经营制度、农业“区位”(Standort)来划分农业地带的学说。这一理论的影响至为广泛。此外,还有英人史坦普(L. D. Stamp)在本世纪三、四十年代,提出了以土地利用结构为主要依据、并参照农业中的优势部门来划分农业类型的理论,也具有国际性的影响。上述农业区划的理论与方法在本世纪的三十年代就引进了我国,当时就有一些地学家、农学家和农业经济学家对我国的农业区域进行了划分。总之,资产阶级学者由于其阶级立场和世界观的局限性,他们面对实际存在的农业区域,尽管采取了不同的划分原则与方法,但都毫无例外地只能反映区间差异的表面现象,而不可能联系到社会生产方式从本质上阐明农业区域的形成和发展规律,因此一般都很少实践意义。

到了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生产是有计划地进行的,生产的目的是创造日益丰富的物质财富,以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不断增长的需要,所以要求农业生产的地区分布和农业区尽可能适合于农业生产自身的发展,使农业生产与农业资源条件保持平衡,从而在历史上第一次有可能根据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的要求,按照科学的规划设想,有意识地对农业区域的形成与发展加以因势利导的调节,使之由自发性的变为计划性的地域单位,以促进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规律要求的农业区域的基本特征,是农业地域分工与各个农业区内农业结构的合理结合,是生产专业化与综合发展相结合,实行“一业为主,多种经营”,以保证农业部门和农业区的相互促进,均衡发展。但是,社会主义的农业区域是在旧的基础上经过改造发展起来的,一般都必须经过一个改造和调整的过程,才能逐步达到合理化和逐步趋于完善。我国在建国以来,由于社会制度的建立和生产条件的改善,我国的农业结构和地区布局有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旧的农业区域经过改造,有的改变了农业生产结构,有的加强了农业专业化程度,还出现了不少新的农业区。与之相适应,我国解放以后也多次进行了农业区划的研究,提出了许多农业区划方案,从而促进了旧农业区的进一步改造和发展。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农业区划的任务,不仅要正确反映现状,而且要求科学地预示农业生产发展的方向和改善途径,为进一步因地制宜合理安排生产和逐步实现农业生产的区域化、专业化和社会化提供科学依据。

《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实现农业现代化,整个农业必须有一个合理的布局,逐步实行区域化、专业化生产,不断提高农业生产的社会化水平,不这样做,农业就不可能实行大规模的全面的机械化,不可能大规模地全面地采用一系列的先进

的科学技术。”^①实现农业现代化,这是我们坚定不移的长远目标,为了逐步地实现农业现代化,我国现阶段进行农业区划的基本目的之一,就是要因地制宜地确定不同地区逐步实现农业生产区域化、专业化的规划布局,实现合理的地域分工,建立合理的农业结构,使各个地区都能做到扬长避短,发挥优势,按照客观规律发展农业生产。根据这一指导思想,当前我国农业区划工作的新特点,是农业区划要和加快农业发展、逐步实现农业现代化结合起来,在农业区划的基础上做好近期和远景的农业全面规划,把指导和规划农业生产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

三、《农业区划》课程的对象与任务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事业,已经进入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新的历史时期。摆在我们面前的首要任务,就是要加快农业的发展,逐步实现农业的现代化。农业现代化的内容非常广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农业需要作许多方面的工作,而农业区划则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一项极其重要的基础工作。为了加速我国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业现代化的进程,迫切要求开展农业区划工作。全国、各省、市、区和县都要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地调查农业资源,开展农业区划工作。为了适应农业现代化和全国范围内广泛开展农业区划工作的需要,国家农业委员会在1979年全国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会议上,建议在高等农业院校开设《农业区划》课程,并且要求在有条件的高等院校设立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专业。

高等农业院校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的主要任务是培养社会主义大农业的组织与管理的专门人材。管理的现代化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农业企业的管理属于微观经济的范畴;实行专业化、区域化的生产布局,提高农业生产的社会水平,是农业生产在大的地区范围内的科学配置和合理组织,属于宏观经济的范畴。要科学地组织和管理好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大农业,必须对不同地区发展农业生产的条件和特点有深刻的认识,使经济管理上的计划、制度、措施和办法的制定和实行都能根据不同地区的不同情况,符合当地当时的实际,不能搞“一刀切”。所以,不具备农业区划与布局的知识,就不可能在一个大的地区范围内,对农业实行科学的组织与管理。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大农业经济管理的专门人材,在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中,也将去从事有关农业区划与农业布局的实际工作或教学科研工作。因此,在我国农业已经进入到现代化建设的今天,在农业经济管理专业开设《农业区划》课程是十分必要的。农业区划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农业必须具备的一门科学知识。

《农业区划》课程的对象,是探讨农业区划工作的理论与方法,阐述国内外农业区划与农业布局的研究成果。它属于宏观经济管理范畴,是一门发展中的宏观农业生产力组织科学,因而也是农经专业课程体系中一门重要的专业课程。由于本课程的研究对象涉及到一个国家的整个国土资源、农业结构、地区布局及其形成的生产特点、农业发展方向与途径。因而,它具有高度的宏观性、战略性和综合性。这就决定了本课程的基本任务,是使学生通过教学活动,掌握农业区划研究的基本理论与方法,能够从事农业区划工作,并擅长于其中农业经济问题的研究,在探讨农业发展的战略性问题、宏观经济分析和综合分析研究上,发挥

^① 《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 1979年。

农经专业的特长。

由于本课程主要是为高等农业院校农业经济管理专业开设的，所以在教材内容安排上，为了更紧密地结合专业的特点和要求，又要使学生尽可能系统地了解 and 掌握农业区划的基本知识，我们在编写中既照顾到了课程体系的完整性和系统性，但又不是求全，面面俱到，而是从专业需要出发在现有可能条件下有所侧重，并着重于进行技术经济效果和可行性的分析评价与论证。根据上述要求，本课程的教材内容，共包括绪论和十章，可大致归纳为两大部分：首先是农业资源调查和各种农业区划的理论与方法，这是课程的主要内容；其次，是我国的农业区划与农业布局，和国外主要国家美国、苏联的农业区划与布局。当然，各院校还可以根据本地区的情况，着重介绍当地农业区划的研究成果和典型地区的经验，以增强教学的实践性。

农业区的划分，首先必须遵循和反映自然规律，因此，一系列的自然科学知识对学习和研究《农业区划》是不可缺少的。特别是有关的农学、地学的一些学科，如土壤学、农业气象学、作物栽培学、畜牧学、林学、自然地理学等方面的知识，对于学习《农业区划》是十分重要的；同时，农业区划又是一种经济区划，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因此，又必须遵循社会主义经济规律，按照国民经济的需要和计划经济的要求办事，政治经济学、农业经济学、农业计划学等对《农业区划》课程的学习和研究具有指导的意义。此外，农业地理学、农业资源经济学、农业生态经济学和农业技术经济学等与本课程的关系也非常密切，对学习和研究《农业区划》是必须的基础知识。在这里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农业区划》与本专业开设的《农业计划学》和《土地规划学》的关系。它们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但它们在对象和内容上又都是不同的。农业计划，包括年度计划和长期的农业规划，是根据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的需要和可能，制定农业发展的指标、速度和比例关系，对人力、物力、财力的投放进行综合平衡。农业区划则是根据农业生产的地区分异规律，划分农业区，分区论证各个区农业的发展方向和途径。农业区划为制定农业计划提供依据，是制订发展农业的全面规划的基础。土地规划是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有计划地对土地资源进行科学的合理安排，使有限的土地得到充分合理的利用。土地规划的对象是土地，农业区划的对象是区域，区域包括的因素很多，除了土地资源这个因素外，还包括影响区域形成的其他许多自然因素、社会经济因素和技术因素。区划是在综合研究自然、技术、经济等多方面的因素的基础上，论证区域因地制宜地合理开发和利用的途径。土地规划要利用农业区划的成果作为规划土地的依据，农业区划又要依靠土地规划把有关发展农业生产的建议在土地利用上去得到体现和落实。

对于我们农业经济管理专业来说，《农业区划》作为一门课程来开设还是第一次。虽然，在五十年代开设过《中国经济地理》，六十年代也曾开过《农业配置与区划》，在这些课程中也讲到过农业区划的问题，但都不是象这次《农业区划》课程，这样比较系统地讲授农业区划的有关问题。所以，本门课程的建设现在只是个开始，我们希望有关的部门和学科，有关这方面的教学科研人员，以及从事农业区划实际工作的同志，都能关心和支持这个课程的建设。我们相信，在各方面的关怀和帮助下，经过不断努力，把这门课程建设好，以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大农业的迫切需要，是完全能够做到的。

第一章 农业区划的意义和内容

第一节 农业区划的意义和作用

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是农业生产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是制定农业全面发展规划，实现农业现代化的科学依据，也是因地制宜用严格的科学态度指导农业生产的基本功。

开展农业区划工作的重要性，归根结蒂，是由农业生产的基本特点所决定的。为了阐明农业区划在农业生产建设中的意义和作用，必须先从农业生产的特点说起。

农业生产同国民经济其他物质资料生产部门比较起来，有许多共同点，这就是生产过程都受一定的社会生产方式的制约，都要投入一定的劳动。然而，农业生产的最根本的特点是：农业生产的对象是生物，不论是植物栽培（包括植树造林）、动物饲养（包括水产养殖），都是有生命的有机体，动植物的生长、发育、繁殖，都离不开一定的外界环境条件，如热量、光照、土壤、水分等，并且都要受这些外界环境条件的深刻影响和制约。即自始至终就有自然力在协同发生作用。马克思在谈到农业生产的基本特点时曾经指出：“经济的再生产过程，不论它的独特社会性质如何，总会在这个范围（农业）之内，同一个自然的再生产过程密切联系在一起。”^①这就是说，农业生产对于外界自然条件有特殊的依赖性，动植物的生长、发育过程，就是在人类的控制、干预下，同外界自然条件矛盾统一，不断利用自然力的过程。所以，外界自然条件，直接间接地关系到动植物的生长、发育，从而影响到产量和质量的高低。而农业的部门繁多，作物多种多样，由于各种动植物的生物学特性不同，对外界环境条件的要求很不一样。即使是同一种作物的不同品种，这种对于自然条件要求的差异性仍然存在。某种动植物只有当它所需要的各种自然条件同时具备、相互配合，才能有利于它的生长发育，获得较好的农业经济效益。而各地的自然条件是千差万别的。象我国这样国土辽阔，南北地跨赤道带到寒温带八个温度带，东西从多雨湿润到干旱荒漠地区，地貌类型有山地、高原、丘陵、平原，农业生产的地域差异非常明显，纵然是在一省、一县甚至更小的地域范围，这种地域差异也是客观存在的。山地平原、阳坡阴坡、山顶沟谷植物的种类和栽培技术，就颇不相同。同时，我国有几千年的农业历史，广大劳动人民在不同社会经济条件和不同历史发展阶段，适应、利用、改造自然的方式，也存在着极为复杂的地域差异。

正因为农业生产有明显的地域性特点，因此，从事农业生产活动必须遵循因地制宜、分区指导的原则。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认识农业生产的地域分异规律，进行农业区划研究。进行农业区划的基本目的，就是为了按照农业生产的客观规律领导

^① 《资本论》第2卷，第387页。

农业生产。

我国三十年来的农业生产实践证明,什么时候什么地方遵循因地制宜、分区指导的原则,按客观规律办事,农业生产就上得快上得好,相反,什么时候什么地方违反了原则,不按自然规律办事,农业生产就受到损害,尤其是“大跃进”和林彪、“四人帮”严重干扰破坏时期,不少地方在领导农业生产中,忽视客观的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违反因地制宜的原则,单纯依靠行政命令,搞“瞎指挥”、“一刀切”,这是造成农业生产下降或发展缓慢的一个重要原因。特别是相当多的地区农业自然资源被破坏,生产布局被搞乱,农业生态环境不断恶化,后果非常严重。这种严重违反因地制宜原则所造成的惨痛教训,从反面进一步提高了人们对农业区划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农业区划在农业生产建设和实现农业现代化中的作用,归结起来,主要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为因地制宜地更充分、更有效而合理地利用各种农业自然资源和经济资源,发挥地区优势提供科学依据和建议

气候资源、水资源、土地资源和生物资源以及劳动力等农业资源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它们在分布上有明显的地域性。各地拥有的资源种类、数量、质量和潜力都是不同的,各种农业自然资源之间的组合方式是不一样的。同是一种农业自然资源,由于利用方式的不同,经济效果有差别。再者,对动植物来说,许多农业自然资源,只有在质量、数量适宜的情况下,才对于它们生长有利,否则不但无利,反而有害。因此,为了多快好省地发展农业生产,必须研究如何因地制宜、充分有效而合理地利用各地的农业自然和经济资源,趋利避害,扬长避短,发掘资源潜力,改善生态环境条件,不断提高农业资源利用的经济效果。要做到这些,就不能不首先通过农业资源调查,摸清“家底”,提出系统的科学资料,并且在此基础上提出合理开发利用农业资源的途径,为制订各地区的综合治理提出科学论证。

解放后,我国虽然有些地方和部门进行过一些农业资源调查,但由于各部门各地区分散进行,标准不统一,很多资料缺乏系统的整理和全面总结,而且随着人们对于自然界的利用改造,各地的农业自然资源无不发生变化,因而无论是全国的或是地方的农业资源的“家底”仍然不清,只有通过查清农业资源,才能为更好地利用农业资源提供科学的依据。

二、为因地制宜实行农业生产合理布局,逐步实现农业生产专业化、区域化提供科学依据

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发展,不仅要与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等部门相互适应,而且要使农业生产在各个地区之间以及区域内部各个部门各种作物都有一个合理的生产布局。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地合理地利用各地的农业资源,建立一个既能符合农业生态系统要求又能取得良好经济效益的最优农业生产结构,逐步实现农业生产的专业化、区域化,以更多更好的农产品满足国计民生的需要。所以,必须把调整我国的农业生产布局当作一件大事来抓。

但是,合理的农业布局,并不是自发形成的,而必须在综合评价各地的自然、经济条件,研究主要作物、林木、畜禽等适生区域,考虑各种自然条件、经济条件的可能性和布局

现状的基础上进行。布局要订得合理，就需要通过农业区划工作，提供系统的资料和科学依据。

同时，如何正确确定不同地区的农业生产方针，如何选建各种农、林、牧、渔产品商品基地，如何因地制宜地逐步实现农业现代化，如果有一个能反映农业生产地域分异客观规律的农业区划方案，就可以明确各农业区的生产发展方向、合理农业结构和实现农业现代化的步骤、途径，使农业生产布局、基地建设和农业现代化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农业区划是实现农业合理布局的科学手段和逐步实现农业现代化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工作。

三、为因地制宜实行农业技术改革和采取技术、经济管理措施提供科学依据

农业生产条件的地区差异要求我们在制订和采取农业技术措施时，必须贯彻因地制宜的原则。这是因为，农业生产是在广阔的土地上进行的，各地的自然和经济条件千差万别，人们所采取的生产措施和一系列的生产活动，必须在深刻认识地区生产特点、掌握自然规律的前提下进行，否则，就会遭到自然规律的惩罚。任何一种农业技术措施都不可能适合于所有地区。工业上一张设计图纸，一个工程设计方案，几乎到处可以适用，而农业技术措施，就不能不问条件，随便套用。一种农业技术措施，在此时此地是合适的、能够增产和收效的，因而也是先进的。但在彼时彼地因条件的不同，则可能是不适宜的、行不通的，甚至招致减产和失败。这样的例子，俯首可拾。由此可见，实行农业技术改革和采取技术措施，必须严格遵循因地制宜的原则，才能在领导农业生产中，增强科学性，从根本上克服主观主义，避免瞎指挥，提高农业生产技术措施的经济效果。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就有赖于农业区划工作的开展。

当前，我国面临着新时期的总任务。实现农业现代化，无论是机械化、水利化、电气化、化学化，或者实行农艺技术改革，都要求进行农业区划，以便为分区规划、分类实施提供科学依据。另方面，农业现代化还要求有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和管理措施相配合，而各地的自然、经济技术条件不同，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管理措施、方案、方法和各种经济定额等，同样必须从当地实际出发，有更大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才能奏效。农业区划就是为因地制宜实行农业的科学管理打好基础。

四、为制订农业生产规划和指导农业生产提供科学依据

农业生产规划的指标、比例、速度和采取的措施，一方面要考虑国家和人民的需要，另方面要考虑地区生产条件的可能，因此，制订农业生产规划，必须根据不同地区的条件和特点，因地制宜，按照农业生产的客观规律办事。只有这样，才能克服盲目性，防止指标偏高偏低，避免人力、物力和财力在部门之间、地区之间投放不当所造成的损失，使规划符合客观实际，建立在有充分科学依据的基础上，成为指导全面发展农业生产的行动纲领。

指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农业，必须用严格的科学态度，否则就要违反自然和经济规律，阻碍农业生产发展。农业区划为我们充分认识各个地区发展农业生产的条件和特点提供系统的

科学资料,使我们有可能按照不同地区农业生产的实际情况来指导农业。因此,它是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用严格科学态度指导和规划农业生产的不可缺少的重要手段。

从世界上已经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国家来看,他们大都有一个比较完善的农业区划。农业区划在促进这些国家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实现农业现代化过程中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农业现代化是我国四个现代化的基础,为了加快我国农业的发展和农业现代化的步伐,迫切要求我们积极开展农业区划工作。必须把这项工作与中央集中力量抓好国民经济调整,制订长远规划等项工作密切结合起来,为当前的农业生产服务,为建设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农业服务。

第二节 农业区划的内容与分级

一、农业区划的内容

进行农业区划的目的,是为了按照农业生产的客观规律领导农业生产,而农业生产是多部门的,每个部门又包括许多生产门类,涉及到十分复杂的各种自然条件、技术条件和社会经济条件,它们都有各自不同的地区差异和分布规律。因此,为了能充分反映农业生产各部门、各门类和各种生产条件的地区差异性和类似性,就必须通过不同的区划来揭示,而不能互相代替。例如气候区划不同于土壤区划,水稻区划不同于棉花区划,农业机械化区划不同于水利化区划等等,所以农业区划的内容相当广泛,不能只有一种区划,而需要有一套区划。

根据我国农业区划工作的实际经验,为了满足农业生产实践上不同方面的要求,农业区划内容主要应该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 **农业自然条件区划** 就是把对发展农业生产有关的自然条件,如气候、地貌、土壤、水文、水文地质、植被等,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地理分区,分别制订农业气候区划、地貌区划、土壤区划、水文区划、水文地质区划、植被区划等,揭示它们的地区分布规律,评价其对农业生产有利或不利的影响以及可能改造利用的途径。为了加速我国自然保护区的建设,还必须制定自然保护区区划。同时还要根据各项自然条件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特点进行综合自然区划,综合地分析和阐明各地区合理利用自然和改造自然的方向和途径。

(二) **农业经济条件区划** 农业经济条件包括农业人口和劳动力、农业技术装备条件、农产品加工工业、农产品供销和运输、农业经济收入与农业投资等项,都存在着地域差异。农业经济条件区划就是在调查各地农业经济资源、条件的基础上,根据其地域分布的差异性以及对其农业生产的影响程度进行分类划区,以便为农业经济资源的合理利用、改善农业经济条件、编制综合农业区划提供依据。

(三) **农业部门区划** 农业生产既分成各部门和各种作物,它们的生长习性各不相同,对生产条件各有要求,分布现状也各有其不同的空间范围和集中产区。农业部门区划就是要研究农林牧副渔各部门和各主要农作物的生产分布与自然条件的关系,各部门和各作物的地区分布现状,产量水平,存在问题和增产途径,优良品种适宜推广的地区范围以及在新地区发展的可能性等,进而在此基础上,分别作出农业各部门和各主要作物的区划,为各部门和各

作物的发展和生产布局提供科学依据。

(四) 农业技术改革措施区划 农业技术改革措施由于农业生产的复杂性,它所涉及的范围相当广泛,其中包括土壤改良、植物保护、改善耕作制度、推广增产经验,以及农业机械化、电气化、水利化、化学化等各个方面。每一项农业技术措施的采用和推行,都有其特定的条件和要求。所以,农业技术改革措施区划就是要根据各种农业技术改革措施的特定要求,结合分析研究不同地区的条件以及施行农业技术改革措施的经济效果,分项加以制定,因地制宜地确定各个地区农业技术改革的方向和途径。

农业技术改革措施区划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农业机械化区划。就是根据不同地区的自然条件和社会经济条件,以及农业生产的特点和农机具的适应性等的分析研究,划分农业机械化区域,分区制定农机系统和实现农业机械化方法、步骤,为各地确定农机工业的布局 and 农业机械化方案提供科学依据。

2. 农业水利化区划。就是根据各地区水资源(包括地上水和地下水)条件,以及对水资源的利用现状和存在问题、水土资源的平衡关系、农作物需水要求和灌排系统状况等的分析,制定出水利化区划,为各地区科学用水、合理灌排、制定水利化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

3. 化肥区划。就是根据各地区土壤养分状况和供肥、保肥性能,以及农作物需肥要求和用地养地结合状况,分区划片,确定各地区适宜化肥种类,氮、磷、钾配合比例,各种化肥需要量等,为合理安排化肥生产、分配和施用提供科学依据。

4. 土壤改良区划。就是根据各地区土壤质地、理化性状、肥力特征、生产性能,以及对现行耕作制度与土壤关系的分析,评价其对土壤合理利用的状况及存在问题,分区划片,因地制宜地提出各区合理利用土壤和改良土壤的措施。

此外,还可以根据各地区农作物品种的分布、品种生物学特性及品种改良要求等制定农作物品种区划;根据各地区农作物病虫害的发生和发展规律、特点、危害程度和可能采取的措施,制定植物保护区划,等等。

(五) 综合农业区划 它是在综合分析研究各种农业自然条件区划、农业经济条件区划、农业部门区划、农业技术改革措施区划的基础上,根据合理布局农业的原则和要求,从农业生产总体和全局出发,按照农业生产条件的类似性和农业生产特征与发展方向的类似性,而制定综合农业区划。要科学地阐明各地区农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分区提出农业生产的合理布局、建立合理的农业生产结构和商品性生产基地,以及因地制宜实行农业技术改革和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关键问题及解决途径,为制定农业发展分区规划提供科学依据。

上述五种区划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农业自然条件区划、农业经济条件区划、农业技术改革措施区划和农业部门区划是综合农业区划的基础工作,而综合农业区划乃是全部农业区划工作的核心和集中体现。

农业区划工作面广量大,各级农业区划的方法和内容也应有所不同,不能千篇一律。全国的、省(区)的地域范围大,情况复杂,区划种类可以多一些,研究的方面可以宽一些。

一般说,县的地域范围较小,情况比较单纯,区划的种类可以少一些,工作则要求更深更细。但是,要看到,我国二千三百多个县(不包括台湾省,以下同),自然经济情况很不相同,大的县达几万甚至十多万平方公里,小的只有几百平方公里,有的处于平原,有的

位于山区,因此,上述各项区划内容并不是要求每个县都要搞,而是要从本县的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加以确定。但无论哪一个县,综合农业区划一定要有,其他有关部门区划或技术改革措施区划就不一定单独搞,有的可以只进行专题调查,有的可以结合到农业区划中去。自然条件比较复杂的,需考虑编制综合自然区划;有的平原区小县,则可以在土壤普查的基础上进行土壤区划,有的山区县,地形复杂,为了因地制宜,应该进行农业地貌区划。

二、农业区划的分级

我国地域辽阔,各地农业的自然经济条件极为复杂,互不相同,但同时也存在着由普遍到特殊,由大同到小异的等级差异。因此,为了合理布局农业生产,农业区划就应该反映这种客观的等级差异,进行多级农业区划,由全国到地方构成一个细度和概括程度不同的农业区划体系,上下衔接,彼此参证。

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和农业区划工作的实践经验,我国的农业区划以分三级为宜。全国性的农业区划,即根据农业生产的自然条件和经济特点大致类似和专业化发展方向基本相同的原则,把全国划分为若干个大的农业区。第二级是省的农业区划,即根据全国性的大的农业区划的要求和省内各地区自然经济特点,把各个省内划分为若干农业区。县级农业区划是在省级农业区划之下,根据县的自然经济特点的地区差异划分为更小的农业区。全国性的农业区划工作,由中央有关部门组织进行,主要为中央有关部门服务。这一级区划的范围很大,每一区内的具体情况有很大差异,它是着重探讨全国性的和跨省(区)性的问题,从全国范围考虑农业的合理布局 and 提出方向性的战略部署,所以只有搞好这一级农业区划,才能为各地区指明农业的发展方向,才能建立一个合理的农业结构与地区布局,以及建立一个良好的自然界的生态系统。地方性的农业区划,即省级和县级农业区划,它是以全国性的农业区划和省级农业区划所拟定的农业生产地域分工为基础,根据省内、县内的农业生产差异和地域分工任务而制订的。由于范围较小,区内自然经济条件的差异不如全国大,通过区划可以为指导农业生产提供比较具体的资料和建设性的意见,具有更为直接指导农业生产的作用。一般来说,省级指导农业生产主要靠省级农业区划,县一级指导生产主要靠县级农业区划。全国的、省的和县的农业区划还可以根据各自的内部地域差异程度,再划分若干亚区。

各级区划由上而下、由下而上,互相衔接,构成一个区域系统。上一级区划反映农业生产中更带有普遍性的条件和特点的地区差异,下一级区划则反映下面的普遍性条件及其特点,上下结合,这样既可以全面地反映农业地域差异,又便于在生产实践中应用。